

上海申达股份有限公司
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
2023 年第一次专门会议决议

上海申达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、“本公司”）独立董事 2023 年第一次专门会议于 2023 年 12 月 11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参会表决独立董事三人，实际参会表决独立董事三人。会议由召集人马颖女士主持。本次会议符合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的有关规定，决议真实有效。

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并形成审查意见：

一、关于 2023 年 1-10 月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

审查意见：公司 2023 年 1-10 月日常经营中的关联交易符合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《关于 2022 年 1-10 月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中确定的 2023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原则，交易总金额未超过分类预计发生额。公司预计的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是基于日常经营的必要，在公平、公正、互利的基础上进行的，符合国家的有关规定和关联交易的公允性原则，体现了诚信、公平、公正的原则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、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至公司董事会审议，董事会在审议表决该事项时，关联董事应回避表决。

二、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

审查意见：公司本次聘任人员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及公司章程关于相关人员任职资格的有关规定，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禁入者并且尚未解除的情况，也不存在相关法律法规中规定禁止任职的条件。聘任及提名程序合法合规，不存在损害股东权益的情况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至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特此决议。

上海申达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：马颖、史占中、郭辉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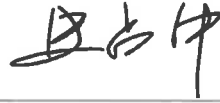
2023 年 12 月 11 日

上海申达股份有限公司
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
2023年第一次专门会议决议签署页
(2023年12月11日)

独立董事:



马颖



史占中



郭辉